



马克思主义研究网

ACADEMY OF MARXISM CHINESE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

首页 马研院简介 马研学部 习研中心 马研院领导 研究人员 人才培养 课题研究 通知公告 图片轮显 马研院工作动态 成果快递 马克思主义及其中国化系列论坛
著名专家学者 马研院创新工程信息 马克思主义大讲堂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马克思主义发展史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 国外马克思主义 思想政治教育 中国近现代史基本问题与当代中国
国际共产主义运动 中共党史与党建 科学无神论 经典语录 期刊与年鉴 学会与中心 著作推荐 理论动态 热点评论 思想争鸣 国情调研 人物故事 ENGLISH 站内搜索

我的位置 > 首页 > 思想争鸣

蔡志强 张玲：用“全周期管理”方式一体推进“三不腐”

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第四十次集体学习时强调，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必须三者同时发力、同向发力、综合发力，用“全周期管理”方式，推动各项措施在政策取向上相互配合、在实施过程中相互促进、在工作成效上相得益彰。用“全周期管理”方式一体推进“三不腐”，是习近平总书记在科学总结十年反腐败斗争的显著成效和重要经验的基础上，提出的新时代反腐败斗争策略的创新理念和方法，凝结着对腐败发生机理、反腐败斗争规律和当前形势任务的深刻洞察，指明了“三不腐”同时同向综合发力的实践路径和反腐倡廉斗争的攻坚方向，彰显了党的自我革命的战略定力和历史主动。

一、“全周期管理”是新时代反腐败斗争的创新理念和方法

一体推进“三不腐”的发展成熟是党的自我革命战略思想的深刻体现。党的初心使命决定了党必须以零容忍态度惩治腐败，消除一切损害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的因素，清除一切侵蚀党的健康肌体的病毒，确保党永葆旺盛的生命力和强大的战斗力。百年来，中国共产党高度警惕腐败对党的危害，形成独具特色的反腐败斗争理论与实践。一体推进“三不腐”是马克思主义反腐败理论在新时代的创新发展。早在1989年，习近平同志在福建宁德任职时就提出“坚持思想教育、铁的纪律、行政命令相结合”（1989年7月20日习近平同志在福建寿宁现场办公会上的讲话）。2004年他在浙江工作时强调“‘不能为’的制度建设、‘不敢为’的惩戒警示和‘不想为’的素质教育”（习近平：《之江新语》，浙江出版联合集团、浙江人民出版社2007年版，第70页），一体推进“三不腐”的思想理念在党的建设实践中逐渐萌发成长。党的十八大之后，从十八届中央纪委二次全会的“不敢腐的惩戒机制、不能腐的防范机制、不易腐的保障机制”，到三次全会上强调要“形成不想腐、不能腐、不敢腐的有效机制”，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三不腐”的认识不断深入，在系统逻辑中体现标本兼治原则，一体推进“三不腐”的基本框架形成。党的十九大后，党中央对一体推进“三不腐”的战略考量和制度安排、政策施行更加明确具体。从“反腐败斗争的基本方针”到“新时代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方略”，从“取得更多的制度性成果和更大的治理成效”到“不断实现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一体推进的战略目标”，一体推进“三不腐”的理念制度方法不断创新、逐渐成熟。此次习近平总书记进一步提出用“全周期管理”方式一体推进“三不腐”，是从战略策略层面对反腐败进行的既宏阔高远又具体形象的阐释和指导。

“全周期管理”是城市现代化管理理念在反腐败领域的创新性应用。作为管理学领域的重要概念，“全周期管理”也叫“生命周期管理”。2020年3月习近平总书记在湖北省武汉市考察疫情防控工作时，将“全周期管理”概念引入城市治理领域。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着力完善城市治理体系和城乡基层治理体系，树立‘全周期管理’意识，努力探索超大城市现代化治理新路子”。在同年全国两会期间，习近平总书记进一步强调，“把全生命周期管理理念贯穿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全过程各环节”。将“全周期管理”的概念引入反腐败领域，是习近平总书记基于对腐败本质的深刻把握，将腐败治理视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内容，将腐败视为有其产生、发展、消亡规律的动态有机体，并据此进一步深化对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规律性认识，制定有力有效的战略策略，为全面打赢反腐败斗争攻坚战、持久战提供科学思路 and 有效方法，是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理论的重大创新。

“全周期管理”蕴含丰富的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和方法论意义。恩格斯说过：“马克思的整个世界观不是教义，而是方法，它提供的不是现成的教条，而是进一步研究的出发点和供这种研究使用的方法。”（《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0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691页）习近平总书记强调，“系统观念是具有基础性的思想和工作方法”。“全周期管理”把反腐败斗争置于动态运行的有机共同体中，把腐败治理视为系统工程，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所蕴含的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尤其是习近平总书记系统观念和方法的集中体现。“全周期管理”这一系统理念和方法，要求我们紧紧围绕党的全面领导和长期执政能力建设，以及权力约束与监督的全过程，在时间维度的周期性和空间维度的整体性中，坚持客观地而不是

主观地、发展地而不是静止地、联系地而不是孤立地、全面地而不是片面地、系统地而不是零散地认识腐败问题的政治本质和政治危害，掌握并遵循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发展规律与治理逻辑，加强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战略性布局、整体性推进，不断提升腐败治理效能。

二、“全周期管理”丰富了一体推进“三不腐”的科学内涵

以“永远在路上”的坚韧提升系统的长效性。“全周期管理”特点在于“全”，用以支撑“三不腐”的一体性。要坚持唯物主义历史观，在历史发展全过程中、党的事业发展全过程中、党的自我革命全过程中和权力运行全过程中认清腐败本质，把握反腐败斗争形势，掌握蕴含其中的“变”与“不变”的辩证关系，坚定反腐败斗争的正确方向，增强全面打赢反腐败斗争攻坚战、持久战的决心和信心。一方面，党的十八大以来，从“三个交织”到“五个交织”再到“四个任重道远”，腐败表现形式不断变化发展、隐形变异，但党中央始终坚守共产党人的初心使命、清醒认识腐败的本质和政治危害、高度警惕消极腐败的危险。反腐败是一场输不起也决不能输的重大政治斗争。另一方面，从“腐败与反腐败两个阵营的斗争呈胶着状态”，到“反腐败斗争压倒性态势已经形成并巩固发展”，再到“反腐败斗争取得压倒性胜利并全面巩固”，反腐败工作成效愈加显著，但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既没有因“压倒性胜利”产生已经严到底严到位的情绪，更没有因“依然严峻复杂”的斗争形势产生退让妥协的思想，而是始终正视腐败和反腐败的激烈较量，在“变”中探寻“不变”的内在本质规律，在“不变”中把握“变”的外在表现形式，提高及时发现和应对新问题新动向的能力，坚持严的主基调不动摇，把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不断向纵深推进。

同时同向综合发力提升系统的整体性。“全周期管理”要求坚持系统观念，将“三不腐”视为普遍联系的整体，推动其形成闭环，使各子系统之间互为依存、相互贯通、一体推进。一方面，破除“三不腐”认识误区。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是一个有机整体，不是三个阶段的划分，也不是三个环节的割裂”。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贯穿纪律、法律、制度、规矩、监督、信念、道德等要求，是有机统一的整体。其中，“不敢”是前提，“不能”是关键，“不想”是根本。另一方面，打通“三不腐”内在联系。在责任上，推动主体责任与监督责任贯通联动、一体落实，党委在思想认识、责任担当、方法措施上贯彻全面从严治党要求，纪委监委履行监督专责和协助职责，协助推动党委落实主体责任。在目标上，把守住底线与坚持高线相结合，统筹运用党性教育、政策感召、制度约束、纪法威慑。在方式方法上，促进“三不腐”贯通融合、同时同向综合发力，将严惩腐败与严密制度、严格要求、严肃教育紧密结合起来。在推进不敢腐的同时，注重立足加强党的领导与党的建设的丰富实践，挖掘与强化不能腐、不想腐的功能；在推进不能腐的同时，注重总结与运用不敢腐、不想腐的有效做法；在推进不想腐的同时，注重发挥不敢腐的威慑和不能腐的约束作用，真正把不敢腐的强大震慑效能、不能腐的刚性制度约束、不想腐的思想教育优势融于一体。

健全党和国家监督体系提升系统的协同性。“全周期管理”着力点在于“管理”，与教育、监督共同作用于权力运行和干部队伍建设全过程，体现了马克思主义唯物辩证法思想，既着眼整体全局，又抓住主要矛盾和矛盾的主要方面。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党的十八大以来，党在反腐败斗争中构建起党全面领导的反腐败工作格局，健全了党中央统一领导、各级党委统筹推进、纪委监委组织协调、职能部门高效协同、人民群众参与支持的反腐败工作体制机制。一体推进“三不腐”是新时代全面从严治党 and 反腐败斗争的重要方针方略，也是坚持和完善党和国家监督体系的重要内容。它将两者有机贯通，把监督植入反腐败斗争的各个环节和要素，确保实现有形覆盖和有效覆盖相统一。从层次上看，党和国家监督体系要以党内监督为主导，推进“四项监督”贯通协同，推动各类监督形成合力。党的执政地位、党中央的领导核心作用和集中统一领导权威决定党内监督在党和国家监督体系中处于根本性位置，发挥决定性作用。党内监督有力有效，才能主导引领其他各类监督找准定位、发挥作用、形成合力。从主体上看，党和国家监督系统合了各种监督力量。在党内监督中，党中央从全局和战略高度构建体系、设计制度、全面领导；党委（党组）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纪检监察机关紧紧围绕监督这个基本职责、第一职责，加强对公权力的监督，推动党内监督同其他各项监督有效贯通；党的工作部门和基层组织根据工作需要和管理权限进行日常监督；党员干部开展民主监督。此外，人大、政协和民主党派、行政机关、司法机关、审计机关、财政部门、统计部门等用好宪法和法律赋予的监督权力，加强职能监督，与群众监督、舆论监督等社会监督力量相结合，重要情况向党委政府报告，利用监督结果推动整改，将违纪违法问题移交纪检监察机关、组织人事部门以及司法部门等处理，实现与多个监督主体的贯通协调。从对象上看，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以党的纪律检查体制改革统领牵引、出招破局，以监察体制改革创制突破、提升效能，以纪检监察机构改革配套保障、协同推动，不断实现对权力运行全链条的监督，对地方、部门、企事业单位等全方位的监督，对每一个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全覆盖的监督。从方法上看，各监督主体之间通过实践探索、建章立制等，建立健全信息沟通、线索移交、措施配合、成果共享等体制机制，不断增强反腐败工作的整体性、协同性、联动性。

三、以“全周期管理”落实一体推进“三不腐”的政治与实践要求

在清醒认识反腐败斗争形势任务中坚持忧患意识与必胜信念有机统一。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我们一定要居安思危，增强忧患意识、风险意识、责任意识，坚定必胜信念，积极开拓进取。”在百年历程中，我们党对腐败的态度始终鲜明，腐败与党

的性质宗旨水火不容；党对腐蚀与围猎高度警惕，践行党的初心使命、永葆党的先进性纯洁性必须提高拒腐防变和抵御风险能力；党保持赶考的清醒头脑始终如一，巩固党的长期执政地位和执政基础必须坚决反对腐败。尤其是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十年磨一剑，反腐败斗争取得压倒性胜利并全面巩固，形成零容忍的震慑态势，进入有腐必反、有贪必肃、发现一起查处一起的常态化阶段；形成一体推进“三不腐”的体制机制，进入惩恶扬善、纠治并举的良性循环。但与此同时，我们必须清醒认识腐败和反腐败较量新的阶段性特征，防范形形色色的利益集团成伙作势、“围猎”腐败还任重道远；有效应对腐败手段隐形变异、翻新升级还任重道远；彻底铲除腐败滋生土壤、实现海晏河清还任重道远；清理系统性腐败、化解风险隐患还任重道远。依然严峻复杂的形势要求我们不断增强从严管党治党、反对腐败的政治责任意识，运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判断战略态势、明确战略方向、谋划战略布局；始终保持反对和惩治腐败的强大力量常在，主动应对反腐败斗争新形势新挑战，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坚持重遏制、强高压、长震慑，坚持受贿行贿一起查，坚持有案必查、有腐必惩；持续推进反腐败法规制度建设和廉政文化建设，健全权力运行机制和执纪执法体系，提升反腐败法治化水平。

在推进党的自我革命中实现党性和人民性有机统一。勇于自我革命是党掌握历史主动、破解历史周期率难题的关键，反腐败是最彻底的自我革命。毛泽东曾指出，“苏维埃是群众生活的组织者”。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就是我们的奋斗目标”。这充分体现了“人民创造历史”的马克思主义人民观、“民惟邦本，本固邦宁”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理念和中国共产党人民至上的立场，凸显了党性与人民性的高度统一。党通过前所未有的反腐倡廉斗争，赢得了保持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人民衷心拥护的历史主动，赢得了全党高度团结统一、走在时代前列、带领人民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历史主动。一方面，将人民视为反腐败斗争的价值目标和评价尺度，解决腐败这个损害人民群众根本利益的毒瘤，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作为反腐败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另一方面，尊重人民的实践主体地位，充分发挥人民群众在反腐败斗争中的重要作用，依靠人民群众的支持和帮助推进党的自我革命。以党永不变质确保红色江山永不变色。

在一体推进“三不腐”中实现治标和治本有机统一。用“全周期管理”方式一体推进“三不腐”，是系统施治、标本兼治的具体体现。治标是严惩腐败行为，为铲除腐败滋生土壤创造条件，治本是实现源头治理，从思想、制度、体制、机制上解决根本问题，两者辩证统一。这要求我们对增量腐败和存量腐败都要做到“零容忍”，既发挥治标功能，保持惩治力度，着力削减腐败存量，又注重增强治本功效，有效遏制腐败增量；深化“四种形态”运用机制，灵活运用宽严相济、区别对待的政策策略，细化实化既深挖彻查、严厉惩治又减少震动、保持稳定的政策策略，健全完善既从严监督约束又激励担当作为的政策策略；厚植一体推进“三不腐”的思想根基和文化土壤，既敢于严厉惩治，又善于监督管理，更善于教育引导，实现政治效果、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相统一。

在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中实现依规治党和以德治党有机统一。坚持依规治党和以德治党相结合，是习近平法治思想在管党治党领域的拓展深化。反腐败制度建设一方面体现法规制度的强制力量和规范制约作用，使党员干部因畏惧惩处而“不敢腐”；另一方面，以严格的执纪执法增强制度刚性，使党员干部从害怕查处的“不敢”走向敬畏党和人民、敬畏党纪国法的“不敢”，将制度外化为自觉的行动遵循、内化为崇高的精神信仰，并与党的理想信念宗旨和优良传统作风真正融合，实现“他律”和“自律”的有机统一、纪律约束和道德引领的有机统一。我们要在习近平法治思想指导下，把党的领导贯穿反腐败斗争全过程和各方面，落实到“三不腐”的各个环节，以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纵深推进反腐败斗争，坚持守底线和高标准相结合，坚持纪律要求、政治要求和道德规范相结合。一方面，扎紧防治腐败的制度笼子，增强制度刚性，营造更加优良的法治环境；另一方面，用马克思主义理想信念强基固本，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用党的光荣传统和优良作风赓续血脉，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道德情操正心明德。以立规严规、树德崇德的“双轮驱动”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向纵深发展。

在健全党和国家监督体系中实现监督 and 治理有机统一。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始终抓好党风廉政建设，使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一体化推进有更多的制度性成果和更大的治理成效”，明确要求把监督体系和治理体系对接起来，把一体推进“三不腐”纳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和国家治理体系，不断健全完善党和国家监督体系，充分发挥监督在治理实践中的纠偏、保障和促进作用。一是将监督作为防范治理风险、守住安全发展底线的重要保障，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加大对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建设、国家经济安全、人民生命安全、社会稳定和安全等方面制度措施落实情况的监督。二是紧扣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这一推进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的理论指南，强化政治监督。着力发现和纠正政治偏差和突出问题，促进高水平治理。三是推动监督下沉、监督落地，既融入权力运行具体环节，也融入基层治理全过程各方面。一方面，健全群众参与监督机制，提高群众监督意识和监督能力，以有效监督提升治理效能；另一方面，推动党内监督、国家监督和群众监督有机结合，促使各项监督联动整治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夯实党的执政基础、提升党的长期执政能力。

文章来源：《中国党政干部论坛》2022年第8期

网络编辑：静穆

发布时间：2022-09-28 15:44:00

版权所有：中国社会科学院马克思主义研究学部、马克思主义研究院
E-mail: myywlbj@163.com

地址：北京建国门内大街5号
京ICP备05072735号

邮政编码：100732